

法律協助專區：

| 申請項目 | 應備文件 | 備註 |
|-------|---|--|
| 安全保護 | 1. 申請書 2. 被害釋明文件。 | 受保護人有更受迫害之虞者，協助協調警察警察機關等單位實施是當保護措施。 |
| 協助調查 | 1、申請書。 2、被害釋明文件。 3、加害人基本資料（姓名/身份證字號/住居所）。 | 為確保受保護人受償權益，協助洽請相關機關調查犯罪行為人或依法應負賠償責任人之財產狀況。 |
| 出具保證書 | 1、申請書。 2、被害釋明文件。 3、假扣押裁定。 4、戶籍謄本。 5、申請者上年度國稅局資產與所得證明。 | 受保護人向加害人起訴請求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第9條第1項各款之損害賠償時，無資力支出假扣押擔保金且非顯無勝訴之望者，得依申請出具保證書代之。 |
| 法律協助 | 1、被害釋明文件。 2、電話預約。 2838-1162 | 提供應受保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案件之民事求償及刑事偵查、審判中、審判後等相關法律問題諮詢與協助事項。 |